

#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概况

### 一、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职能简述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挂广州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牌子）是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管理的正局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承担本市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任务；拟订和组织实施本市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和提出本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发展战略的政策建议；监督、指导、检查区（县级市）开展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二）组织编制和实施本市住房保障和市直机关安居工程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投资计划；拟订和实施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住房货币补贴、住房租赁补贴、廉租住房租金、公共租赁住房租金等年度标准。

（三）负责筹集、管理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管理职工住房货币分配补贴资金、住房租赁补贴资金、单位住房基金及监督检查使用情况。

（四）组织开展居民家庭，特别是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及其相关需求情况调查；拟订本市住房保障标准，建立健全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

（五）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征用、拆迁、储备等工作；

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实物收地、土地整理及前期管理等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报批工作。

（六）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的建设计划管理和统筹协调；负责保障性住房自建项目的组织实施；会同物价等部门确定经济适用住房销售价格，并协助建设单位落实工程项目有关优惠政策。

（七）负责住房保障资格审核、保障性住房的筹集、租售和后续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和考核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服务；负责住房保障信访、举报、投诉的调查处理工作。

（八）负责企事业单位住房货币分配方案的审核和备案；负责职工住房货币补贴资格的审核；负责房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监督、处理房改工作中违规违纪问题。

（九）负责全市住房保障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和检查市与区、街（镇）住房保障信息网点工作。

（十）负责职工房改档案、住房保障档案的建档和管理，负责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设事业单位 2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个单位，主要是根据市编办《关于调整市住房保障办机关服务中心机构编制等问题的批复》（穗编字〔2011〕84 号）撤销市直机关安居工程办公室。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141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在职实有人数 132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退休人员 38 人，比上年增加 4 人；遗属人员 1 人。

另外，编外人员（长期聘用人员）7 人。

##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5,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5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711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15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1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2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257,8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397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九、医疗卫生	38	160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4,03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58,386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34
	24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25	262,980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263,05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b>合计</b>	29	263,059	<b>合计</b>	58	263,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 29 行=(25+26+27)行; 54 行=(30+31+...+52)行; 58 行=(54+55+56)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款 收 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其中： 政 府 性 基 金		合计	其中：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合计	其中：	非本 级 财 政 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62,980	5,122	711		15	15			257,843	257,843
			<b>一般公共服务</b>	50	50								
			<b>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b>	50	50								
			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50	50								
			<b>科学技术</b>	2	2								
			科技条件与服务	2	2								
			科技条件专项	2	2								
			<b>社会保障和就业</b>	397	397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311	311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	311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86	8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	86								
			<b>医疗卫生</b>	81	81								
			<b>医疗保障</b>	81	81								
			事业单位医疗	81	81								
			<b>城乡社区事务</b>	4,030	4,030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3,319	3,319								
			行政运行	1,262	1,26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	757								
			机关服务	530	53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70	770								
			<b>政府住房基金支出</b>	692	692	692							
			廉租住房维护和管理支出	692	692	692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19	19	19							
			教育资金安排的支出	19	19	19							
			<b>住房保障支出</b>	258,386	543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257,843							257,843	257,843	
			廉租住房	296							296	296	
			公共租赁住房	245,905							245,905	245,905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642							11,642	11,642	
			<b>住房改革支出</b>	543	543								
			住房公积金	194	194								
			购房补贴	349	349								
			<b>其他支出</b>	34	19								
			<b>其他支出</b>	34	19								
			其他支出	34	19			15	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7+8+9) 栏； 2 栏≥3 栏； 5 栏≥6 栏； 9 栏≥(10+11) 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工资福利支出									
			栏次									
			合计	263,059	2,863	1,035	390	1,438	260,196			
201			<b>一般公共报务</b>	50	50			50				
20112			<b>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b>	50	50			50				
2011215			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50	50			50				
206			<b>科学技术</b>	2					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					2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					2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b>	397	397	86		311				
20805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311	311			3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	311			311				
20899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86	86	8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	86	86						
210			<b>医疗卫生</b>	160	81			81	79			
21003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79					7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9					79			
21005			<b>医疗保障</b>	81	81			8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81	81			81				
212			<b>城乡社区事务</b>	4,030	1,792	949	390	453	2,238			
21201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3,319	1,792	949	390	453	1,52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62	1,262	509	300	45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					757			
2120103			机关服务	530	530	440	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70					770			
21207			<b>政府住房基金支出</b>	692					692			
2120703			廉租住房维护和管理支出	692					692			
21208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19					19			
2120808			教育资金安排的支出	19					19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258,386	543			543	257,843			
22101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257,843					257,843			
2210101			廉租住房	296					2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45,905					245,905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642					11,642			
22102			<b>住房改革支出</b>	543	543			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	194			19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9	349			349				
229			<b>其他支出</b>	34					34			
22999			<b>其他支出</b>	34					34			
2299901			其他支出	34					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2+6+7+8+9) 栏； 2 栏≥ (3+4+5) 栏。

##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8,478	2,695	5,783	4,490	2,863	1,627	-3,988	-47%	168	6%	-4,156	-72%
201			<b>一般公共预算</b>	37	37		50	50		13	35%	13	35%		
20112			<b>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b>	37	37		50	50		13	35%	13	35%		
2011215			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7	37		50	50		13	35%	13	35%		
206			<b>科学技术</b>				2		2	2				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		2	2				2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		2	2				2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b>	336	336		397	397		61	18%	61	18%		
20805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264	264		311	311		47	18%	47	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	264		311	311		47	18%	47	18%		
20899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72	72		86	86		14	19%	14	1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72		86	86		14	19%	14	19%		
210			<b>医疗卫生</b>	1939	70	1869	160	81	79	-1,779	-92%	11	16%	-1,790	-96%
21003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1869		1869	79		79	-1,790	-96%			-1,790	-9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869		1869	79		79	-1,790	-96%			-1,790	-96%
21005			<b>医疗保障</b>	70	70		81	81		11	16%	11	16%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70	70		81	81		11	16%	11	16%		
212			<b>城乡社区事务</b>	3385	1742	1643	3319	1792	1527	-66	-2%	50	3%	-116	-7%
21201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3385	1742	1643	3319	1792	1527	-66	-2%	50	3%	-116	-7%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2	1152		1,262	1262		110	10%	110	1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3		683	757		757	74	11%			74	11%
2120103			机关服务	426	426		530	530		104	24%	104	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4	164	960	770		770	-354	-31%	-164	-100%	-190	-20%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2677	510	2167	543	543		-2,134	-80%	33	6%	-2,167	-100%
22101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2167								-2,167	-100%
2210199			公共租赁住房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67								-2,167	-100%
22102			<b>住房改革支出</b>	510	510		543	543			0%	33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	183		194	194		11	6%	11	6%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	327		349	349		22	7%	22	7%		
229			<b>其他支出</b>	104		104	19		19	-85	-82%			-85	-82%
22999			<b>其他支出</b>	104		104	19		19	-85	-82%			-85	-82%
2299901			其他支出	104		104	19		19	-85	-82%			-85	-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11		711
212			城乡社区事务	711		711
21207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692		692
2120703			廉租住房维护和管理支出	692		6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		19
2120808			教育资金安排的支出	19		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6,847	16,589	16,589		258		258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16,847	16,589	16,589		258		258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2+5）栏各行；2 栏各行=（3+4）栏各行；5 栏各行=（6+7）栏各行；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03	1,725	778
201			<b>一般公共报务</b>	33	33	
20112			<b>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b>	33	33	
2011215			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3	33	
206			<b>科学技术</b>	2		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		2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		2
210			<b>医疗卫生</b>	35	35	
21005			<b>医疗保障</b>	35	3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35	35	
212			<b>城乡社区事务</b>	2,019	1,262	757
21201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2,01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62	1,26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		757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395	395	
22102			<b>住房改革支出</b>	395	3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135	
2210203			购房补贴	260	260	
229			<b>其他支出</b>	19		19
22999			<b>其他支出</b>	19		19
2299901			其他支出	19		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 (2+3) 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 费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25	94	21		48	25	31
212			城乡社区事务	125	94	21		48	25	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5	94	21		48	25	31
2120101			行政运行	66	61	21		36	4	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	8				8	23
2120103			机关服务	13	10			9	1	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	15			3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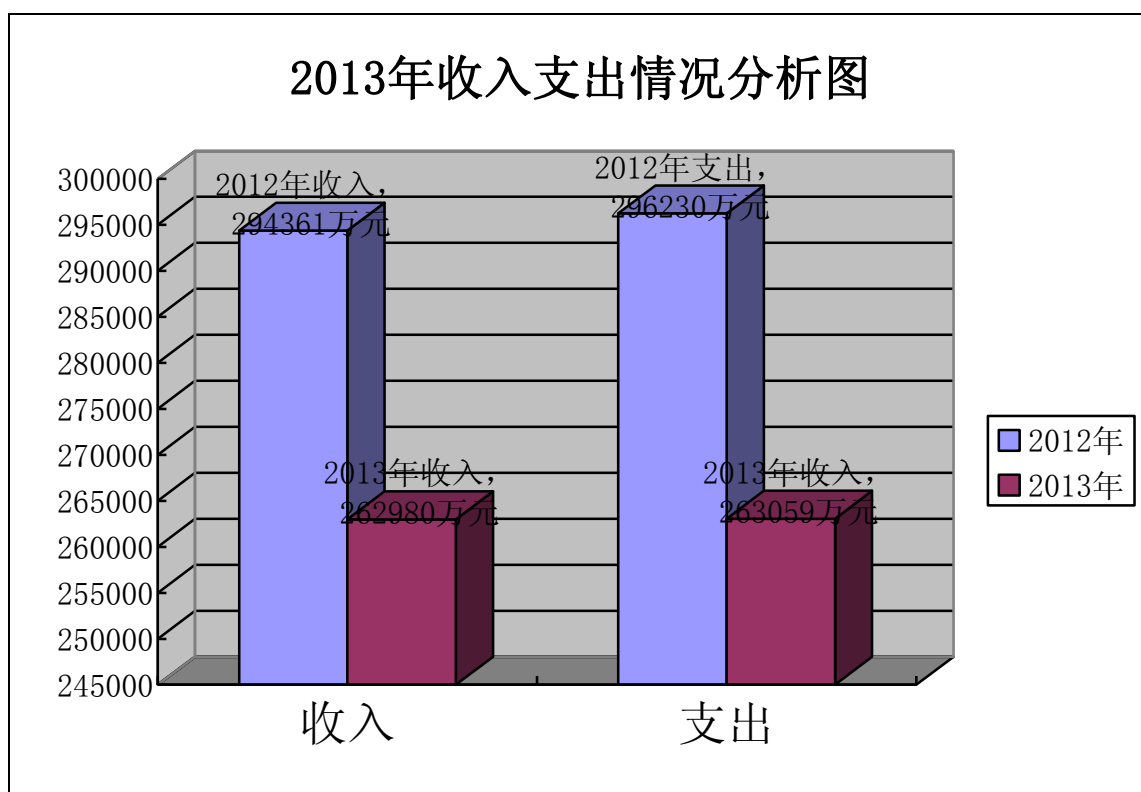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栏；2 栏=（3+4+5+6）栏。

### 第三部分 2013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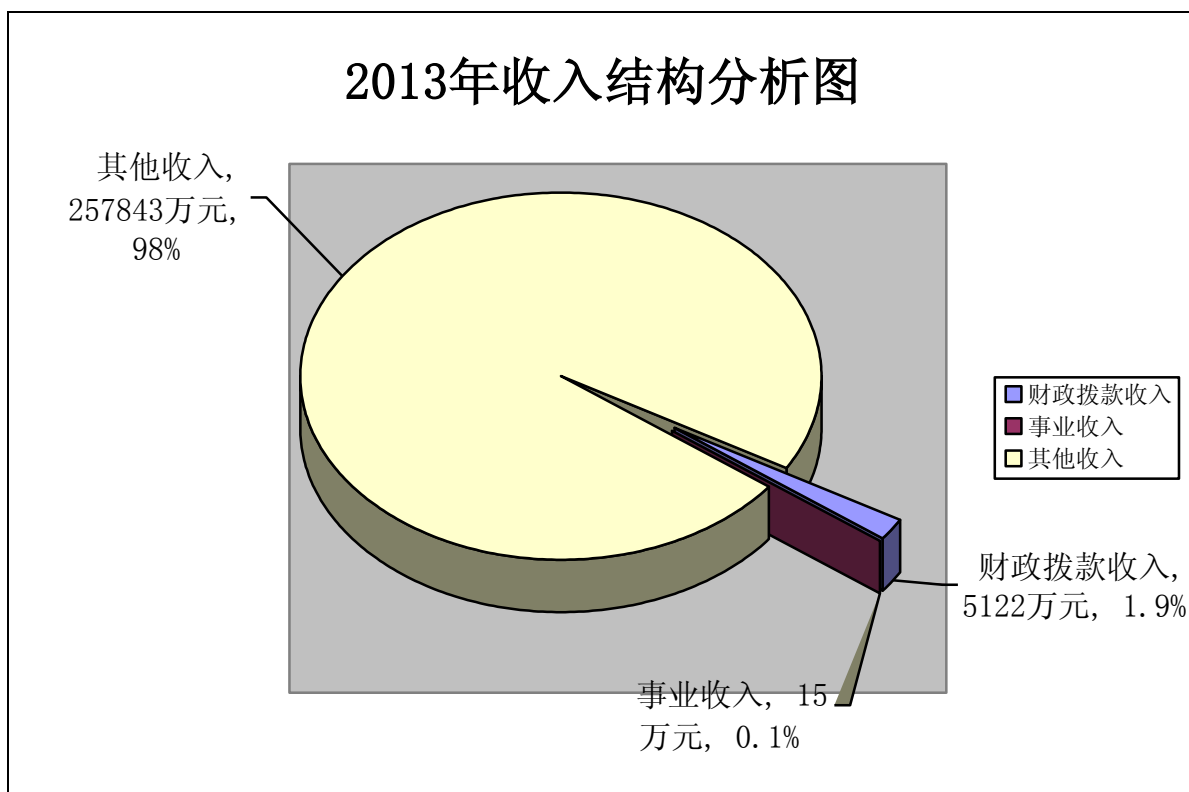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262,980万元，支出总计263,059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1,381万元和33,171万元，下降10.7%和11.2%。主要原因：2012年筹集保障性住房目标任务是4.5万套，2013年是1.8万套，目标任务下降60%。因此，2013年减少了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的收入和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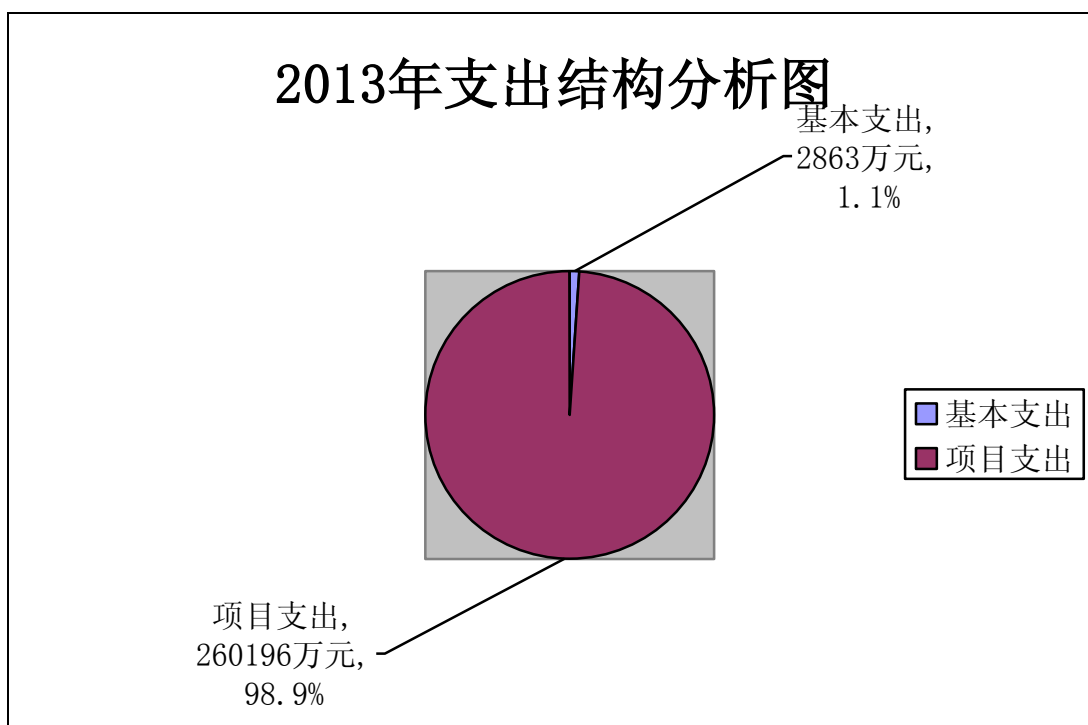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262,9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22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9%；**事业收入**1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0.1%；**其他收入**257,843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263,059万元。基本支出2,8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35万元，用于132个在职职工和7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390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38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260,1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9%；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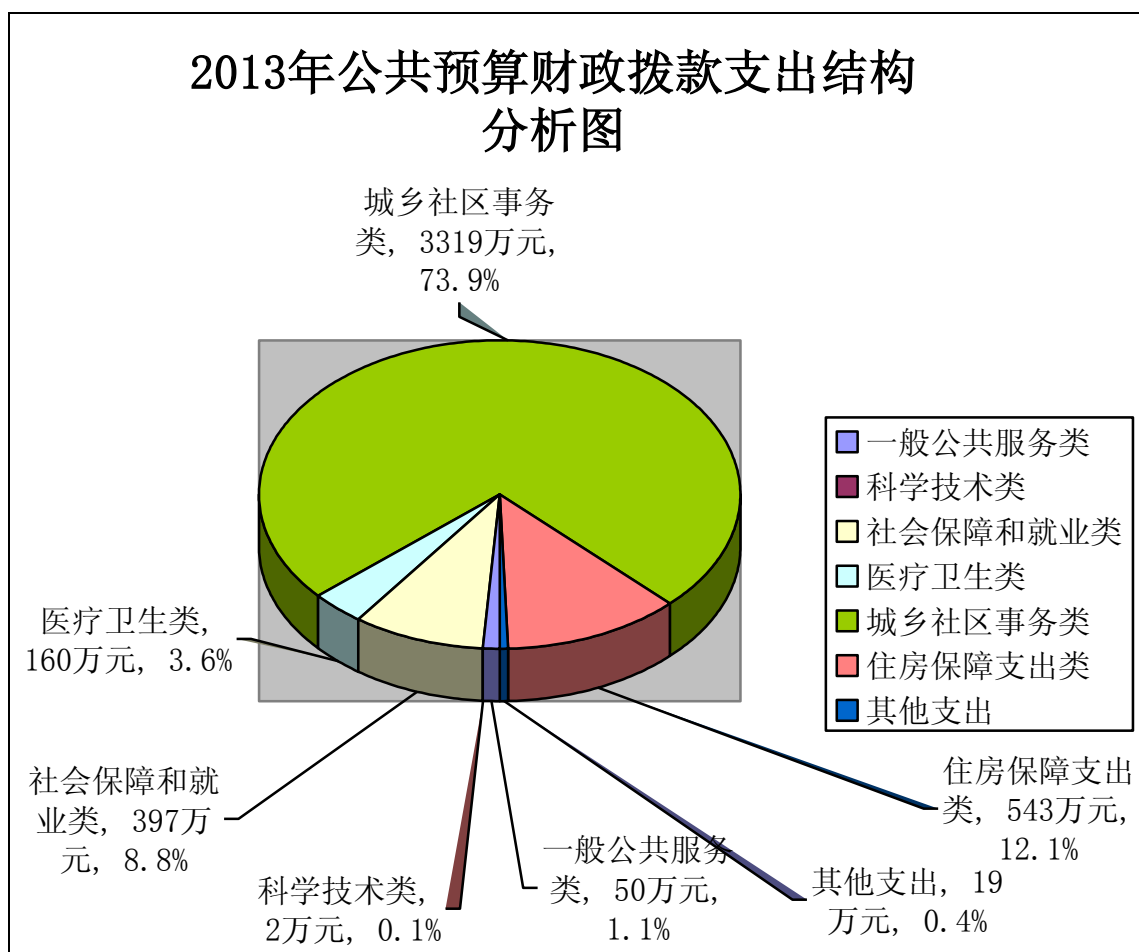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7%。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988万元，下降47%。主要原因是2013年未在公共预算财政中安排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资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50万元，占1.1%；科学技术（类）2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97万元，占8.8%；医疗卫生（类）160万元，占3.6%；城乡社区事务（类）

3,319万元，占73.9%；住房保障支出（类）543万元，占12.1%；其他支出（类）19万元，占0.4%。



##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在职人数增加从而增加被考核的人员。

2.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主要用于广州市保障性住房土地储备GIS系统的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公开招投标



工作的影响，延迟合同的签定，首期款无法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退休人数增加。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障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随年度全市职工平均工资增加从而调增职工缴纳社会保障费基数。

4. 医疗卫生（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主要用于同德保障住房小区配套医院的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该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所致。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未参加医疗保险的公费医疗经费。

5.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主要用于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在职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等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的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在职人数增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主要用于为开展业务而发生的信息化运行维护、保障性住房管理、接收存量公房维修等具有

专门用途的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接收存量公房维修项目受工程招标、财政评审等程序影响，工程进度比预期缓慢所致。机关服务（项）5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主要用于为单位提供后勤服务和管理全市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机关服务中心人员的工资、津贴及奖金等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的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在职人数增加。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主要用于已入住的10多个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房屋维修和管理的专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小区聚德花苑A3、A4栋消防控制室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因此，追加维修费用项目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项）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在职人数增加。

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主要用于经市科信局批准开发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信息化系统。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合同约定，工程验收后运行一年才支付尾期款。

##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711万元，全是项目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城乡社区事务（类）政府住房基金支出（款）廉租住房维护和管理支出（项）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3%，主要用于全市廉租住房维修和管理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金沙洲保障房小区所处位置属溶洞地质，导致出现大量排污管道倒灌，因此，追加廉租房维修费项目预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教育资金安排的支出（项）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配套的芳和花园小学和幼儿园的建设支出，该项目已全部竣工，完成验收。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6,847万元，全是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纳入预算管理16,589万元，全部已缴国库；纳入财政专户管理258万元，其中未缴财政专户258万元，主要原因是该款需聘请中介机构对其所有税收进行清算，扣除应纳税后余额再上缴财政专户，2014年1月份已缴清。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2,503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55.7%。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年，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含所属市住房保障办机关服务中心）共2个单位、132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94万元，比上年减少12万元，下降11.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2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22.3%，与上年基本持平。

2013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单位 1 个、参与其他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3 个、6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 21 万元**，主要用于赴加拿大、德国、俄罗斯等国家参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管理培训学习，其中学习成果

《借鉴德国经验加快建设以公租房为主的住房保障体系》被《广州调研》、《城市发展研究》刊登。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4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1.1%，比上年减少 11 万元，下降 18.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大部份车辆车龄为 5 年以内，车况良好，维修费用较少，同时加强了公务用车管理力度，降低了车辆运行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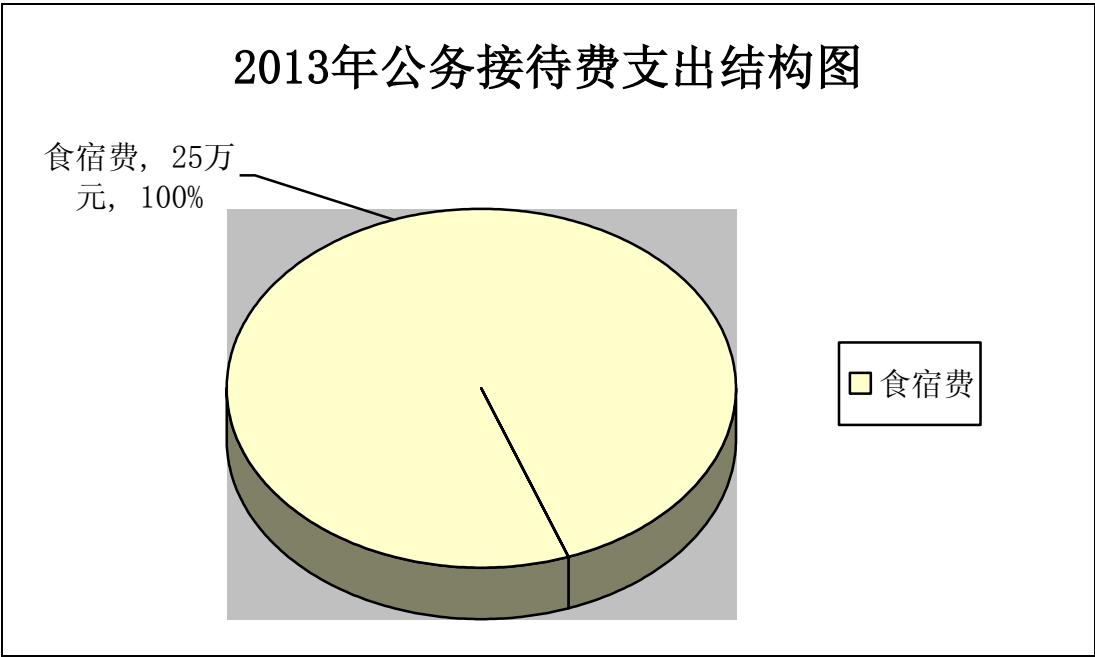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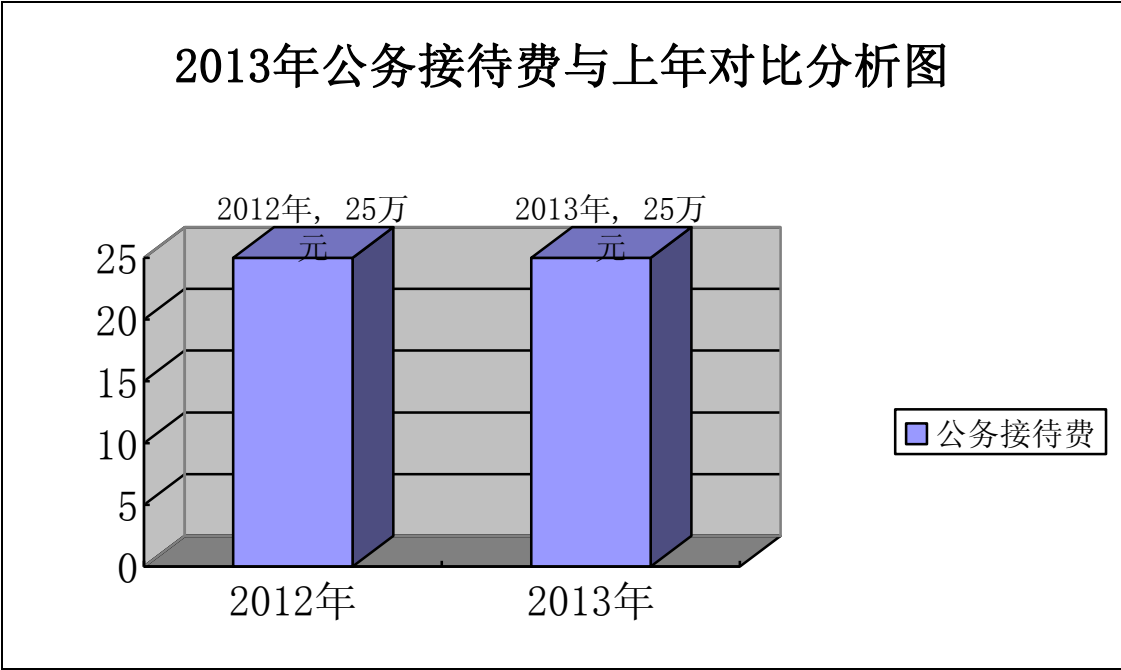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平均每辆 3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和小区巡查等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26.6%，与上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

本部门及下属单位全年共接待国内相关部门交流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186 批次，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5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 25 万元。



(四) 会议费决算31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比上年减少80万元，下降72.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大力减少会议的召开，严格执行会议标准，压缩会议时间，提高会议质量。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住建部调研我市住房保障工作会议	125人	3天	24730元
2	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移交规程研讨会	85人	2天	23658元
3	创新住房保障体制座谈会	68人	1天	19000元
4	组织人大政协媒体参加安厦花园经适房验收现场会	90人	1天	13838元
5	保障房小区创新管理工作课题研讨会	70人	1天	9431元

1. 住房城乡建设部调研我市住房保障工作会议。由住房保障司冯司长主讲《当前住房保障工作形势与任务》并实地调研在建和已建成的保障性住房项目各1个。食宿费16,744元、会务费（含会议场地租金、会议设备租用费、文件资印刷、租用会议车辆费等）7,986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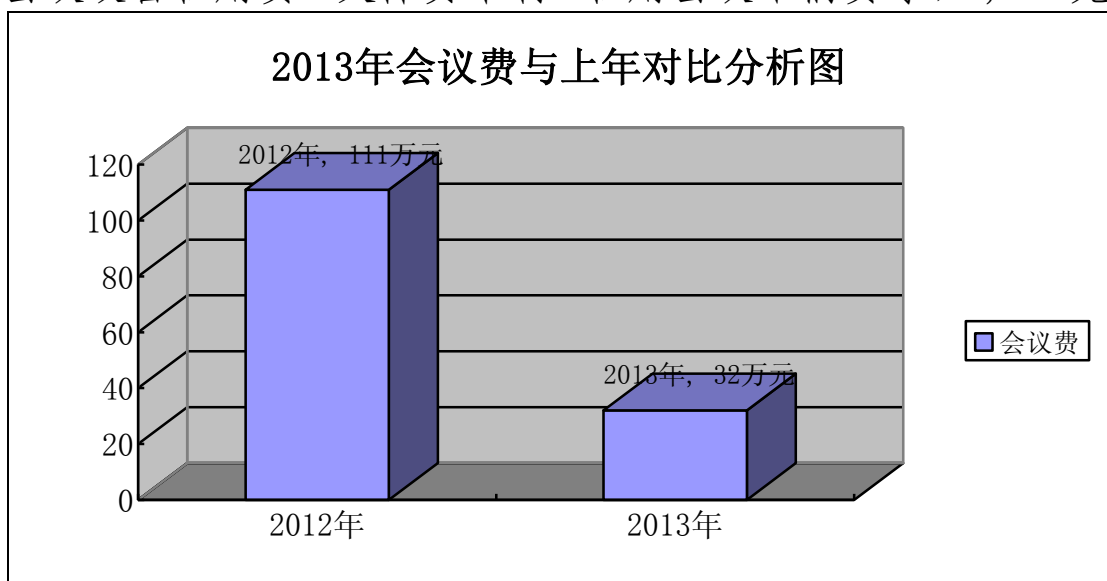
2. 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移交规程研讨会。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物业承接查验办法〉的通知》（建房〔2010〕165号），对新起草的《广州市住房保障办自建物业移交规程（试行）》进行

研讨。食宿费14,158元、会务费（含会议场地租金、会议设备租用费、文件资印刷、租用会议车辆费等）9,500元。

3. 创新住房保障机构体制座谈会。为落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部署市直机关安居工程办公室撤销衔接工作。食宿费8,000元、会务费（含会议场地租金、会议设备租用费、文件资印刷、租用会议车辆费等）11,000元。

4. 组织人大、政协、媒体参加安厦花园经适房验收交房现场会。通过现场公开介绍保障性住房项目质量管理、工程建设进度、分户验收等内容，全程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风评议员和媒体监督。工作餐费2,098元、会务费（含会议场地租金、会议设备租用费、文件资印刷、租用会议车辆费等）11,740元。

5. 保障房小区创新管理工作课题研讨会。根据市领导关于“怎样管好保障房需要作为一个重大课题进行很好的研究”指示，与全市各保障房小区物业公司、所在地街道社区相关人员研讨保障房小区管理工作课题。工作餐费4,431元、会务费（含会议场地租金、会议设备租用费、文件资印刷、租用会议车辆费等）5,000元。





##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市住房保障办紧密围绕推进新型城市化和建设幸福广州的决策部署，以建立健全新型住房保障体系为主线，以加快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为目标，扎实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以租为主的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全面建立，住房保障范围已覆盖至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60% 以下、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 15 平方米的城镇居民家庭。全年共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 49 亿元、用地 1.5 平方公里，筹建保障性住房 18110 套，基本建成 31968 套，新增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3418 户，如期完成年度住房保障目标任务。供应经济适用住房 2989 套，新增安排 6162 户家庭入住保障性住房，全面兑现了市委市政府惠民承诺。

### 一、建立健全住房保障政策体系

出台实施《广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确立以租为主的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制订出台暂停受理经济适用住房申请通知、公共租赁住房轮候实施细则、保障性住房移交查验暂行规定、保障性住房小区管理扣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措施。出台实施保障性住房样板引路实施细则等 40 多项工程管理制度规定。对办自建拆迁安置房分配管理、社会力量参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轮候配租操作、经济适用住房售后管理、保障性住房维修管理等问题进行研究，形成制度。

### 二、全面完成保障性住房年度建设目标任务

筹集保障性住房 18110 套，完成筹集保障性住房 16736 套目

标任务的 108%；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31968 套，完成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31782 套目标任务的 100.58%。

（一）落实土地供应。重点推进萝岗中心城区（二期四区）和火车南站（二期）保障性住房用地征收工作，全年完成 57.86 公顷保障性住房土地实物征收，实现“零上访、零投诉、零违纪”。完成 6 宗、77.62 公顷用地红线储备的申请工作，确保后续用地需求。

（二）规范使用资金。全年共筹集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 49 亿元。制定《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工程建设资金专户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三）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印发实施《广州市保障性住房设计指引（2013 年）》，重点推进嘉禾联边等 6 个项目规划设计和报建管理工作。有序推动完成项目招标工作 103 宗，中标工程总造价 40.08 亿元。完善材料品牌库管理，共确定 4 个类别、256 个品牌入库。

（四）加强合同管理。严格各项合同审核，共完成合同审核、签订 785 份，合同金额 60.11 亿元。做好合同造价管理，完成工程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审 122 宗，工程造价 91.37 亿元。加强工程概算、预算审核，全力推进结算工作。完成 1171 笔工程款审核，审核金额 39.40 亿元，杜绝超进度支付工程款。

（五）扎实推进工程建设。严格按照“四控制一确保”目标管理要求，抓好 26 个、786.46 万平方米在建项目的建设，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31968 套，完成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31782 套目标任

务。克服困难、顶住压力、加班加点推进龙归项目建设，为李坑第一资源热力电厂环保搬迁安置提供 24.23 万平方米限价房（安置房）并提前半年交付钥匙，为城市建设做出重要贡献。对各工地开展质量安全检查 522 标段次，市本级 26 个在建项目工地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6 月，被中国海员建设工会全国委员会授予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劳动竞赛优秀组织单位奖，全年共有 1 个项目标段获得国家工程质量最高荣誉奖“鲁班奖”、14 个项目标段获得省、市建设工程优良样板工程奖（其中 5 个标段获得省建设工程“金匠奖”）、20 个项目标段获得市“双优”工地或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奖。

### 三、加快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

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将人均可支配收入 60% 以下的住房困难家庭纳入“底线民生”住房保障范围。全年新增解决 6407 户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其中，新增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3418 户（完成新增发放租赁补贴 1500 户年度目标任务的 227.87%），新增供应 2989 套经济适用住房。首次推出分配 6709 套公共租赁住房，新增安排 6162 户家庭入住保障性住房。

（一）严格开展资格审核工作。严格实行市-区-街“3 级 4 审，6 次公示（告）”动态审核制度，将住房保障管理系统的房产核查范围从中心 6 区扩大至 10 区 2 县级市，堵塞资格审核漏洞。2013 年，共完成 15189 户住房保障准入审核，其中审核通过 12874 户，剔除率为 15%；完成 17037 户经济适用住房分配前资格复核，经审核，取消 45 户家庭认购、44 户家庭申购经济适用住房资格。

（二）切实加强分配管理。建立保障性住房供需分析机制，推进分配稳步有序开展。全年公开举办2次经济适用住房评分排序活动。严格贯彻实施公共租赁住房办法，做好6.3万户家庭变更保障方式的调整和确认。稳步推进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受理工作，全年共有16233户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含保障方式变更），其中申请住房租赁补贴1391户，申请承租公共租赁住房14842户。

（三）稳步推进后续监管。加强房源使用的动态监管，做好房源的测绘、初始登记、地名、门牌的申报以及产权证办理工作。坚持实行定期年审制度，对13367户享受廉租（公租）住房保障的家庭进行期满审查，对745户不符合条件的家庭进行处理。严格贯彻实施保障性住房小区管理扣分办法，全年共查处各类违规行为86宗，收回廉租住房6套。

（四）规范配套物业管理。抓好在管14146万套租赁型保障性住房的管理工作，全年收缴租金1408.7万元，租金收缴率达92.54%，租户缴交率达97.31%；有序开展13.3万平方米（不含地下车库）经营性物业管理工作，出租面积约12.9万平方米，出租率达97%，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加强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工作，全年开展考核15次；完成8个小区前期物业服务企业的选聘工作。建立保障性住房小区视频监控系统，为住户提供更为安全有序的居住环境。

#### **四、房改指导工作继续加强**

抓好住房制度改革工作，全年共办理住房货币分配和房改业务28455宗、74538人次。规范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发放有关问题，明确补贴个税缴纳办法。推进住房货币分配改革，全市累计共3733

个单位实施住房货币分配、41.2 万名职工领取住房补贴。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

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

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医疗卫生（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经费和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廉租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廉租住房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家庭发放的廉租住房租金补贴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